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# 銓敘部　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傳真：02-82366648
承辦人：王資宜
電話：02-82366560
E-Mail：wbchiyi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部退四字第1074395148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07Z02D111489_107D2023237-01.pdf、107Z02D111489_107D2023238-01.pdf)

主旨：「公務人員定期退撫給與查驗及發放辦法」（以下簡稱發放辦法）業經本部以民國107年6月26日10743951481號令訂定發布；檢送其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考試院107年4月13日考臺組貳二字第10600093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發放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已刊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（http://www.mocs.gov.tw/銓敘法規/法規動態項下）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司法院、法務部、內政部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內政部警政署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、勞動部勞工保險局(均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6-27 11:58:16



*1074653036*